中期報告 2018

TECHNOLOGIES
UNIVERSAL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6

目錄

	頁數
概要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3
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獨立審閱報告	4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7
其他資料	57

概要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約為12,036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172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864萬港元或8%。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自來水供應業務的收入增加所致。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1,113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淨額808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921萬港元或238%。本集團期內出現由盈轉虧主要由於：(a)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匯兑虧損，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匯兑收益；及(b)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成本、員工成本、行政費用及財務費用增加所致。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分別為0.53港仙及0.53港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0.38港仙及0.38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業績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4	**120,359**	111,718
銷售/已提供服務之成本		**(78,729)**	(64,749)
總盈利		**41,630**	46,969
其他收入	4	**7,149**	4,467
其他收益		**289**	10,157
一般及行政費用		**(32,408)**	(23,005)
經營盈利		**16,660**	38,588
財務費用		**(17,402)**	(8,118)
利得稅前(虧損)/盈利	5	**(742)**	30,470
利得稅開支	7	**(4,798)**	(6,659)
本期間(虧損)/盈利		**(5,540)**	23,811

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盈利:			
本公司股東		**(11,133)**	8,077
非控股權益		**5,593**	15,734
本期間(虧損)/盈利		**(5,540)**	23,811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一基本	8	**(0.53)**	0.38
一攤薄	8	**(0.53)**	0.38

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盈利		**(5,540)**	23,811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匯兑差額		**(612)**	1,537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税項		**(612)**	1,537
本期間總全面（虧損）／收益		**(6,152)**	25,348
以下人士應佔總全面（虧損）／收益：			
本公司股東		**(11,578)**	7,041
非控股權益		**5,426**	18,307
		(6,152)	25,34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03,941**	503,874
預付土地租賃費	10	**30,330**	30,533
投資物業	11	**48,280**	50,775
無形資產		**378,291**	411,342
商譽		**99,037**	99,037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之按金		**13,657**	14,249
		1,073,536	1,109,810
流動資產			
存貨		**4,692**	4,713
發展中物業		**13,469**	–
應收款項	12	**21,175**	26,30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6,493**	10,702
預付土地租賃費	10	**684**	693
定期存款		**76,639**	80,716
已抵押定期存款		**287,428**	291,239
現金及銀行結存		**245,487**	230,420
		666,067	644,78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扣除：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9	**296,717**	344,968
應付賬款	15	**16,985**	33,154
應付商戶款項	16	**3,016**	3,017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	**139,063**	177,245
合約負債		**15,194**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8	**25,639**	39,383
應付税項		**6,345**	3,635
		502,959	601,402
流動資產淨值		**163,108**	43,38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36,644**	1,153,196
扣除：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9	**469,466**	364,884
遞延税項負債		**63,945**	66,751
		533,411	431,635
淨資產		**703,233**	721,56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代表：			
股本與儲備			
股本	20	**21,205**	21,205
儲備		**473,414**	484,992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494,619**	506,197
非控股權益		**208,614**	215,364
總權益		**703,233**	721,56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所耗）之現金淨額	**1,780**	(19,920)
投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22,242)**	(28,230)
融資活動產生／（所耗）之現金淨額	**35,289**	(58,4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4,827**	(106,621)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3,837)**	631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1,136**	437,635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2,126**	331,6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245,487**	246,098
定期存款	**76,639**	85,547
	322,126	331,64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贖回儲備	資本儲備	特別儲備	匯兑儲備	購股權儲備	法定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1,205	513,344	481	1,093	10,754	19,167	3,997	5,000	(66,633)	508,408	184,810	693,218
本期間總全面（虧損）/收益	-	-	-	-	-	(1,036)	-	-	8,077	7,041	18,307	25,348
轉入法定儲備	-	-	-	-	-	-	-	3,028	(3,028)	-	-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1,205	513,344	481	1,093	10,754	18,131	3,997	8,028	(61,584)	515,449	203,117	718,566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1,205**	**513,344**	**481**	**1,093**	**10,754**	**14,296**	**3,997**	**11,814**	**(70,787)**	**506,197**	**215,364**	**721,561**
已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	**(12,176)**	**(12,176)**
本期間總全面(虧損)/收益	**-**	**-**	**-**	**-**	**-**	**(445)**	**-**	**-**	**(11,133)**	**(11,578)**	**5,426**	**(6,152)**
轉入法定儲備	**-**	**-**	**-**	**-**	**-**	**-**	**-**	**3,378**	**(3,378)**	**-**	**-**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1,205**	**513,344**	**481**	**1,093**	**10,754**	**13,851**	**3,997**	**15,192**	**(85,298)**	**494,619**	**208,614**	**703,23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基本資訊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零年修訂本)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受豁免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48號粵海投資大廈11樓A室及B2室。

於本期間，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物業投資及發展、物業管理及自來水供應及相關服務。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投資物業乃按公允價值計量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註明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均以香港貨幣千為單位(千港元)呈列。

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已由本公司之核數師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2. 編製基準(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相同，除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準則、修訂及詮釋外。該等重大會計政策變更詳情載於附註3。

於本中期期間採納一項重要會計政策：

(i) 發展中物業指永久業權土地的成本，該土地為持作出售發展物業，代表收購成本及應付有關政府部門的溢價(如有)。可變現淨值乃參考管理層基於現行市況的的估計釐定。

本集團並未應用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期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將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a) 概述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發展與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重大累計影響被本集團確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的調整。比較資料並無重列。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相關的討論分別載於附註3(b)及附註3(c)。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其載列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若干買賣非金融項目合約之規定。

根據本集團的評估，根據過渡規定追溯應用新準則對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餘額並無重大累計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個主要分類類別:按攤銷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持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類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的分類按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點。

本集團持有的非股本投資分類為下列計量類別之一:

- 按攤銷成本,倘所持投資用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及利息付款)。投資的利息收益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轉入損益),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並且持有投資的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公允價值的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益(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兑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當終止確認投資時,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累計的金額由權益轉入至損益;或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續)

–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倘該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轉入損益)的標準。該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內確認。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除非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目的,且投資首次確認時本集團選擇將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轉入損益),以致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該等選擇以個別工具為基礎作出,但僅會在發行人認為投資滿足股本的定義的情況下作出。作出該選擇後,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仍然留在公允價值儲備(不得轉入損益)內直到投資出售。於出售時,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得轉入損益)內累計的金額轉入保留盈利,不會轉入損益。股本證券投資產生的股息(不論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或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得轉入損益)作為其他收益於損益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倘主合約為該準則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則嵌入合約中的衍生工具不與主合約分割。取而代之,混合式工具須整體評估分類。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存放於銀行而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以及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進行重新分類或重新計量。

所有金融負債的計量類別維持不變。

所有金融負債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並未因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受到影響。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並無指定或取消指定任何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ii) 信貸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內的「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對金融資產的相關信貸風險持續計量，所以在此模式下預期信貸虧損的確認會較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的會計模式為早。

本集團應用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存放於銀行而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以及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i) 信貸虧損(續)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是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本集團根據合約應得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估算。

預期現金差額使用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或倘貼現的影響重大，則就固定利率金融資產以及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適用其近似值貼現。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有理據而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資源獲得的資料。此包括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等資料。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i) 信貸虧損(續)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下列其中一個基準計量：

-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預計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預計該等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在預期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

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一般是以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利用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按在報告日期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至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會以相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步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i) 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評估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當日評估的違約風險作比較。在進行這項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在下列情況下發生違約事件：(i)在本集團不行使追索權(如變現抵押品(倘持有)之情況下，借貸人未能向本集團悉數償還其信貸責任；或(ii)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資源獲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尤其在評估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在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的信貸評級(如有)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轉差；及
- 環境(包括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的現有或預測改變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i) 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按個別項目或共同基準進行。當評估以共同基準進行時，會按照金融工具的共同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逾期狀態及信貸風險評級)歸類。

預期信貸虧損在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首次確認後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均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時，並透過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除了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轉入損益)計量的債務證券投資外。對於該類投資的虧損撥備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累積確認至公允價值儲備(轉入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i) 信貸虧損(續)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算基礎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信貸減值。當發生會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事件，如未繳付或延遲繳付利息或本金；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或
- 因為發行人的財政困難而導致某擔保失去活躍市場。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ii) 信貸虧損(續)

撇銷政策

倘預期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本集團會撇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該情況通常在本集團認為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該款項時出現。

倘先前撇銷之資產其後收回,則在進行收回期間內之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撥回。

(iii) 過渡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 比較期間的相關資料並無重列。
- 根據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存在的事實和情況作出評估,以確定所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 在首次應用當日,如果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會涉及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則該金融工具按整個存續期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五個步驟模式的全面框架以確認客戶合約收入，(i)識別合約；(ii)識別履約義務；(iii)確定交易價格；(iv)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履約義務；及(v)當(或倘)一項履約責任獲達成時確認收入(即與某項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簡單，其自來水供應及相關服務、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的客戶合約僅包括單一履約責任。本集團已得出結論，銷售收入應於客戶取得控制權時確認。本集團已得出結論，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本集團的收入確認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內容有關呈列合約負債。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了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的期初結餘，金額為19,820,000港元。比較資料並無重列。

4. 收入及其他收入

本期間之收入指就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收入，以及自來水供應及相關服務收入。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之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收入	**1,290**	1,130
自來水供應及相關服務收入	**119,069**	110,588
收入	**120,359**	111,718
銀行存款利息	**7,112**	4,383
政府補貼	**37**	84
其他收入	**7,149**	4,467
總收入	**127,508**	116,18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利得稅前(虧損)／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利得稅前(虧損)／盈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所得：		
出售存貨成本	**2,141**	1,32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9,128**	15,87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51**	1,611
	20,979	17,481
折舊	**20,287**	16,622
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費攤銷	**16,637**	8,178
匯兑虧損／(收益)	**4,817**	(9,946)
最低經營租賃租金	**1,647**	1,409
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749**	351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	(34)
銀行貸款之利息支出	**20,355**	10,904
減：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的利息資本化金額	**(3,064)**	(2,880)
	17,291	8,024
存貨撇減	**2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	–
租賃收益扣除支出	**(568)**	(621)

6. 分部報告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主要管理層。主要管理層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

本集團提呈以下兩類可報告分部。

(a) 自來水供應及相關服務

該分部從事為廣東省清遠市之若干地區供應自來水。自來水供應業務現時經營三間自當地河水資源採集原水之水處理廠。所有水處理廠均已獲得當地政府授出牌照及批准，可自當地河水資源獲取原水。

(b) 物業投資及發展

該分部從事發展、租賃及管理土地、商業及住宅物業。當前，本集團與此相關之活動於中國及海外進行。

「其他」指於香港經營之支援部門以及香港與海外之其他附屬公司之淨業績。該等「其他」經營單位並未合併組成一個可報告分部。

主要管理人員根據以下基準，以歸屬於各可報告分部之業績為基礎評估分部表現：

可報告分部之收入與費用乃參照該可報告分部產生之銷售額以及產生之費用，或歸屬於該可報告分部之資產產生之折舊或攤銷來分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分部報告(續)

分部報告盈利之計量方法為「調整後息稅前盈利」，即「調整後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投資收益。調整後息稅前盈利乃由進一步調整本集團盈利中不需要特別歸屬於獨立分部之項目如總公司或企業行政成本後得出。

(a) 分部業績

下表載列本集團報告分部之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可報告分部							
	自來水供應及相關服務		物業投資及發展		其他		綜合項目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9,315**	110,748	**1,044**	970	**–**	–	**120,359**	111,718
其他收入	**539**	697	**106**	133	**6,504**	3,637	**7,149**	4,467
總收入	**119,854**	111,445	**1,150**	1,103	**6,504**	3,637	**127,508**	116,185
可報告分部盈利／(虧損)	**29,087**	37,133	**(1,446)**	(1,573)	**(18,130)**	(1,439)	**9,511**	34,121
利息收益							**7,112**	4,383
政府補貼							**37**	84
經營盈利							**16,660**	38,588
財務費用							**(17,402)**	(8,118)
利得稅前(虧損)／盈利							**(742)**	30,470
利得稅開支							**(4,798)**	(6,659)
本期間(虧損)／盈利							**(5,540)**	23,81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1,133)**	8,077
–非控股權益							**5,593**	15,734
							(5,540)	23,811

6. 分部報告(續)

(b) 地區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香港/海外		綜合賬目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20,359**	111,718	**-**	-	**120,359**	111,718
其他收入	**675**	839	**6,474**	3,628	**7,149**	4,467
總收入	**121,034**	112,557	**6,474**	3,628	**127,508**	116,185

客戶之地區位置是根據提供服務或運送貨物之所在地而決定。

7. 利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產生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盈利，因此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本公司於中國及澳洲經營之附屬公司適用稅率分別為25%及30%(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按25%)。

7. 利得稅開支(續)

利得稅開支組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		
本期間	**7,320**	9,52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8**	–
遞延稅項：		
本期間	**(2,580)**	(2,870)
	4,798	6,659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虧損)／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間(虧損)／盈利	**(11,133)**	8,077

8. 每股(虧損)／盈利(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之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2,120,448,858**	2,120,448,858
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購股權－附註	**–**	–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而言之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2,120,448,858**	2,120,448,858

附註：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並不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轉換，此乃由於行使該等購股權將導致本期間每股虧損減少而被視為反攤薄。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因此每股攤薄盈利金額等同於每股基本盈利金額。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添置約24,56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7,023,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預付土地租賃費

本集團於土地租賃費之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付款，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於香港以外按中期租賃持有	**31,014**	31,226
減：流動部分	**(684)**	(693)
非流動部分	**30,330**	30,533
代表：		
期初賬面淨值	**31,226**	22,313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507**	8,435
匯兑調整	**(279)**	1,211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費	**(440)**	(733)
期末賬面淨值	**31,014**	31,226

11.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4,820
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之公允價值增加	5,343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土地租賃費	(2,869)
匯兑調整	3,48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50,775**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土地租賃費	**(3,049)**
添置	**1,147**
匯兑調整	**(593)**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8,280**

投資物業乃位於中國並按中期租賃持有。

12. 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3,265**	27,682
減：減值虧損－附註(iv)	**(2,090)**	(1,377)
	21,175	26,305

12. 應收款項(續)

附註：

(i) 各顧客之信貸期乃各有不同，一般以個別顧客之財務狀況為基準。為有效管理有關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已定期對顧客進行信貸評估。

(ii)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後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零至六個月	**20,633**	25,150
七至十二個月	**340**	180
一至兩年	**121**	975
兩年以上	**81**	–
	21,175	26,305

(iii) 並無個別或共同視作減值之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未到期且未發生減值	**20,973**	25,330
已到期但未發生減值	**202**	975
	21,175	26,305

未到期且未發生減值之應收款項與眾多最近並無違約記錄之租戶及自來水供應服務之客戶有關。

12. 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iv) 以下為本期間／年度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之變動：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377**	850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749**	504
匯兑調整	**(36)**	23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2,090**	1,377

1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公共事業及按金	**1,190**	2,539
預付款項	**1,430**	1,292
應收利息	**9,772**	3,532
其他應收款項	**4,146**	3,384
	16,538	10,747
減：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附註(i)	**(45)**	(45)
	16,493	10,702

1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i) 以下為本期間／年度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之變動：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5**	125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	**–**	(56)
撇銷	**–**	(29)
匯兑調整	**–**	5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45

1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非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15. 應付賬款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零至十二個月	**16,985**	33,154

16. 應付商户款項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商户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超過一年	**3,016**	3,017

17.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已收按金及預收款項－附註	**665**	20,485
應計費用	**3,746**	10,030
其他應付款項	**42,812**	53,667
應付建設費用	**65,999**	66,534
其他應付税項	**25,841**	26,529
	139,063	177,245

附註：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預收款項計入合約負債之內（附註3(c)）。

1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該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19. 銀行及其他借貸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a)	**764,217**	706,822
無抵押政府貸款		**1,966**	3,030
		766,183	709,85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到期支付：		
－一年內	**296,717**	344,968
－兩年至五年內	**120,225**	101,093
－超過五年	**349,241**	263,791
	766,183	709,852

19.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附註：

(a) 本集團有下列銀行融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所授之銀行融資總額	**1,185,100**	1,200,800
減：本集團已動用之銀行融資	**(764,217)**	(706,822)
未動用銀行融資	**420,883**	493,978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該等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i. 定期存款抵押人民幣242,497,000元(相當於約287,428,000港元)；

ii. 於服務特許權安排項下之土地使用權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4,078,000元(相當於約4,833,000港元)；

iii. 應收賬款之賬面值為人民幣17,822,000元(相當於約21,120,000港元)作抵押；

iv. 清遠市供水拓展有限責任公司之100%股權質押；

v. 清遠市清新區太和供水有限公司之100%股權質押；

vi. 本集團附屬公司擎琿置業有限公司及清遠市清新區匯科置業有限公司之擔保；

vii. 東莞市新世紀科教拓展有限公司、朱鳳廉女士(「朱女士」)及其配偶之擔保；及

viii.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的擔保。

19.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附註:(續)

(a) (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i. 定期存款抵押人民幣242,497,000元(相當於約291,239,000港元);

ii. 於服務特許權安排項下之土地使用權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4,133,000元(相當於約4,963,000港元);

iii. 應收賬款之賬面值為人民幣21,881,000元(相當於約26,275,000港元)作抵押;

iv. 清遠市供水拓展有限責任公司之100%股權質押;

v. 清遠市清新區太和供水有限公司之100%股權質押;

vi. 本集團附屬公司擎琿置業有限公司及清遠市清新區匯科置業有限公司之擔保;

vii. 東莞市新世紀科教拓展有限公司、朱女士及其配偶之擔保;及

viii.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的擔保。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120,448,858	21,205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享有每股一票之投票權。所有普通股與本公司之剩餘資產享有同等權利。

21. 收購附屬公司

(a)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目的為從事金融服務業務，本集團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環球科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環球科技金融控股**」)，收購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好盈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好盈**」)之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9,000,000港元。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附屬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預付費用	16
現金及銀行結存	227
淨資產	253
收購產生之商譽	
收購代價	9,000
減：所收購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253)
	8,747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9,000)
減：所收購現金及銀行結存	227
	(8,773)

2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相關成本14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七年在簡明綜合損益表內「一般及行政費用」一欄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確認因收購好盈而產生的商譽8,747,000港元。

於收購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期間，新收購業務並無為本集團貢獻任何收入，但為本集團帶來虧損56,000港元。

倘收購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完成，於期內本集團總收入及盈利理應為111,718,000港元及期內盈利理應為23,811,000港元。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能夠反映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完成之假設下本集團實際達致之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對未來業績之預測。

22. 資本承擔

已簽約但尚未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989**	71,799
其他無形資產	**54,757**	87,746
	113,746	159,545

23. 關連及關聯方交易

(a)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環球科技金融控股與永城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永城**」)訂立收購協議(「**收購協議**」)，據此，環球科技金融控股已有條件同意向永城收購，而永城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好盈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總現金代價為9,000,000港元。朱女士(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為永城之董事，並被視為其控制人。此外，於收購協議日期，永城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透過其附屬公司直接及間接於合共520,3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4.54%。因此，永城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建議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關連交易。建議收購須遵守公佈及申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收購完成。

23. 關連及關聯方交易(續)

(b) 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19披露之交易外，期內，本集團與其關聯方之其他重大交易如下：

詳情	關係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金收入	共同股東	**303**	292
	關聯方	**281**	464
水樣檢測服務收入	關聯方	**114**	198
與供水有關之安裝及維護收入	關聯方	**1,492**	464

(c) 主要管理層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主要管理人員費用	**223**	300
薪金、補貼以及其他實物福利	**4,219**	4,189
退休金計劃供款	**41**	61
	4,483	4,550

24.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獨立審閱報告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Accountants &
business advisers

26/F, Citicorp Centre
18 Whitfield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香港
銅鑼灣
威菲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26樓

致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緒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審閱載於第2頁至第44頁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須根據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之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依據吾等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董事會全體報告吾等之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獨立審閱報告(續)

審閱範圍

吾等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工作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狹窄，故吾等不能保證吾等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之審閱結果，吾等並無察覺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徐嘉琳
執業證書編號P06426
香港
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業務回顧及前景展望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於自來水供應及相關服務和物業投資及發展業務。主營業務收入達約120,359,000港元，較去年之收入約111,718,000港元上升8%或約8,641,000港元，目前水廠自來水供水業務已完成供水65,069,000立方米，自來水供應業務之相關服務（包括水樣檢測，水管維修保養，水錶維修及更換以及相關服務）的收入達27,499,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了了81%。主因是由於城市在不斷向外擴張，使對自來水供應需求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虧損達約11,13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盈利之約8,077,000港元下跌238%或約19,210,000港元，本集團轉盈為虧主要由於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之資產因人民幣貶值產生匯兑虧損以及經營成本、員工成本、行政費用和財務費用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物業投資及發展分部錄得收入約1,04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8%，租金收入溫和增加乃由於本期間租金較高及租賃佔用率較高所致。本集團的物業發展及投資分部為本集團貢獻穩定的收入及正面現金流。

關於金融服務業務，仍處於前期投資孕育期。憑藉於中國及香港經營業務多年，本集團認為，我們處於有利位置進軍金融服務行業，尤其是資產管理領域。

業務回顧及前景展望(續)

業務回顧(續)

本集團著力於內部的提升，包括文化、制度、品牌、效率及人才等在內的綜合競爭力，同時亦致力保持高度的社會責任感。作為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的一部分，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培訓及平等機會，藉以發展本集團內部的人才、技能及歸屬感。此外，本集團致力於高度的企業管治及內部監控標準，以提高管理效率及效益。

前景展望

當前，在中美貿易戰前景下，世界走向不確定性加大。但對本集團而言，業務集中於中國大陸市場。相信隨著清遠市人口和經濟預期繼續增長。我們預期自來水供應業務將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入來源。本集團將致力探索中國及海外可觀的物業項目以分散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自來水供應、物業投資及發展及金融服務的主要業務。本集團亦將繼續探索合適投資及可能不時出現的多元化機會。

財務概覽

收入及盈利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120,35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8%。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11,13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淨額8,07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921萬港元或238%。

收入增加主要由於自來水供水業務。本集團期內出現由盈轉虧主要由於：(a)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匯兑虧損，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匯兑收益；及(b)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成本、員工成本、行政費用及財務費用增加所致。

銷售／已提供服務之成本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銷售／已提供服務之成本為78,72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3,980,000港元。銷售／已提供服務之成本之增加的主要由於本集團自來水供水及相關業務。

其他收入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7,14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60%。其他收入指本集團自來水供應及相關業務的銀行利息收入。

其他收益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28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97%。去年同期的其他收益主要指因人民幣升值而產生的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資產匯兑收益，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人民幣匯兑虧損。

財務概覽(續)

一般及行政費用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一般及行政費用31,65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0%。於本期間，一般及行政費用按員工成本、匯兑虧損及其他開支計算，有所增加。

財務費用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財務費用為17,40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14%。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之自來水供水及相關業務的銀行貸款增加所致。

利得稅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利得稅開支為4,79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回顧期間自來水供水業務盈利減少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503,941,000港元，與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相約。

預付土地租賃費

本集團之預付土地租賃費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1,226,000港元減少212,000港元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31,014,000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回顧期間攤銷所致。

財務概覽(續)

無形資產

本集團之無形資產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11,342,000港元減少33,051,000港元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378,291,000港元。減少的主要由於本回顧期間無形資產攤銷增加。

投資物業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0,775,000港元減少2,495,000港元或5%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48,280,000港元。主要由於若干投資物業於本期間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土地租賃費所致。

發展中物業

本集團之發展中物業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零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13,469,000港元。發展中物業是指位於海外之永久業權土地，該土地為持作出售發展物業。

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6,305,000港元減少5,130,000港元或20%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21,175,000港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自來水供水及相關業務客戶的結算期縮短所致。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0,702,000港元增加5,791,000港元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16,493,000港元。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應收定期存款利息增加，產生利率高於去年同期所致。

財務概覽(續)

現金及銀行結存和定期存款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和定期存款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11,136,000港元增加10,990,000港元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322,126,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增加主要是由於自來水供應業務於期內經營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所致。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現金及銀行結存佔72%(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

已抵押定期存款

本集團之已抵押定期存款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91,239,000港元減少3,811,000港元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287,428,000港元。已抵押定期存款以人民幣計值，而有關減少乃由於人民幣減值所致。

銀行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09,852,000港元增加56,331,000港元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766,183,000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供水集團的銀行借貸增加所致。

應付商戶款項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商戶款項約為3,016,000港元，與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商戶款項相若。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之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77,245,000港元減少38,182,000港元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139,063,000港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應計費用減少及合約負債從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重新分類，有關重新分類乃由於期內採納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致。

財務概覽(續)

合約負債

本集團之合約負債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零港元增加15,194,000港元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15,194,000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合約負債重新分類，有關重新分類乃由於期內採用了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致。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9,383,000港元減少13,744,000港元或35%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25,639,000港元。此金額指向關連公司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流動性及金融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163,108,000港元。流動資產包括存貨為4,692,000港元、發展中物業為13,469,000港元、應收款項為21,175,000港元、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為16,493,000港元、預付土地租賃費為684,000港元、定期存款為76,639,000港元、已抵押定期存款為287,428,000港元以及現金及銀行結存為245,487,000港元。

流動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為296,717,000港元、應付賬款為16,985,000港元、應付商戶款項為3,016,000港元、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139,063,000港元、合約負債為15,194,000港元、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25,639,000港元及應付稅項為6,345,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總負債(扣除遞延稅項負債)與總資產(扣除遞延稅項資產)之百分比)為56%(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為391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6名)。僱員(包括董事)之酬金乃根據彼等之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除基本薪資外，本集團將視乎其業績及僱員個人表現而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社會保障福利，如香港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之中央退休金計劃。

在此衷心表揚及嘉許各員工於年內全心全意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性資產之其他具體計劃。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銀行貸款由以下各項作為抵押：

i. 定期存款抵押人民幣242,497,000元(相當於約287,428,000港元)；

ii. 於服務特許權安排項下之土地使用權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4,078,000元(相當於約4,833,000港元)；

iii. 應收賬款之賬面值為人民幣17,822,000元(相當於約21,120,000港元)作抵押；

iv. 清遠市供水拓展有限責任公司之100%股權質押；

v. 清遠市清新區太和供水有限公司之100%股權質押；及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續)

vi. 本集團附屬公司擎琿置業有限公司及清遠市清新區匯科置業有限公司之擔保。

進行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性資產之未來詳細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概無進行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性資產之其他未來計劃。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營業務主要以人民幣交易及結算，及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港元**」)計值。並無以其他貨幣計值的重大資產及負債。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安排以對沖外匯風險。港元或人民幣匯率如有任何重大波動或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人民幣兑港元的匯率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條例及規例限制。本集團透過密切監控匯率波動監管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i)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58,98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799,000港元)；及(ii)其他無形資產(根據所採納會計準則定義)約54,75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746,000港元)的總資本承擔為約113,74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9,545,000港元)，均用作自來水處理能力及管道網絡擴充，以及清遠市供水拓展有限責任公司及清遠市清新區太和供水有限公司於一般業務過程內的維護資本開支。

或然負債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或然負債。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日期起，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1. 朱鳳廉女士已獲委任為廣東錦龍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錦龍**」，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712)的董事長兼法人代表，自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2. 張海梅女士獲委為錦龍的副總經理，自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3. 禤振生先生獲委任為錦龍之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4. 張惠彬博士，香港太平紳士(a)獲委任為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27)之審核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起生效；及(b)辭任中國泰豐床品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票代號：87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5. 經薪酬委員會推薦及考慮到陳勁揚先生擔任主席及執行董事的職責，董事會批准陳先生每月董事酬金及薪金由125,000港元增加至165,000港元，由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起生效，所有其他福利保持不變。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須予披露之資料有所變動。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普通股權益		於普通股之	於相關股份之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	**百分比**
執行董事：						
陳勁揚先生（附註1）	–	–	–	20,000,000（附註1）	20,000,000	0.94%
周卓華先生（附註1）	–	–	–	20,000,000（附註1）	20,000,000	0.94%
朱鳳廉女士	–	520,380,000	520,380,000	–	520,380,000	24.54%
周建輝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退休為董事）（附註1）	6,000,000	–	6,000,000	20,000,000（附註1）	26,000,000	1.23%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續)

附註：

1. 陳勁揚先生、周卓華先生及周建輝先生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乃彼等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獲授之購股權權益。

   本公司購股權權益詳情於「購股權」一節另行披露。

2. 朱鳳廉女士被視為於朱女士及其受控法團Affluent Vast Holdings Limited(「**Affluent Vast**」)、永城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永城**」)及博舜國際有限公司(「**博舜**」)應佔之520,3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朱女士、Affluent Vast及永城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詳情，請參閱「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及主要股權之人士」一節附註1。

3.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概無於任何時間發行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任何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及主要股權之人士

就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所知，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作出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A)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姓名	權益類型	股份數目	約佔權益百分比
永城（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520,380,000	24.54%
朱鳳廉女士（附註1）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520,380,000	24.54%
Affluent Vast（附註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20,380,000	24.54%
博舜（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0	9.43%
吳天墅	實益擁有人	240,000,000	11.32%
鄧永洪（附註2）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160,440,000	7.57%
Passion Ease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60,440,000	7.57%

附註：

1. 朱女士、Affluent Vast及永城被視為擁有520,38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之24.54%），其權益由以下各項組成：(a) 320,380,000股股份由永城直接持有；及(b) 200,000,000股股份由博舜持有。永城現由Affluent Vast全資及實益擁有。Affluent Vast由朱女士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永城被視為Affluent Vast及朱女士之受控法團。博舜由永城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博舜被視為永城、Affluent Vast及朱女士之受控法團。

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及主要股權之人士(續)

2. 該等160,440,000股股份由Passion Ease Limited持有，而Passion Ease Limited則由鄧永洪全資擁有。鄧永洪被視為於其受控法團Passion Ease Limited所持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

(B) 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之好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之好倉。

(C) 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淡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持有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淡倉。

購股權

董事會遵從上市規則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並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中獲得股東批准。

新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可授出購股權予參與者，以激勵或獎勵其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

購股權(續)

新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採納起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一日之十年內保持有效，十年期限屆滿後將不再給予或授出購股權，惟對於計劃期內授出之購股權，新計劃之條款在其他各方面將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承授人須在接納購股權時就獲授之購股權支付1.00港元之代價予本公司。根據計劃授出之每份購股權所認購股份之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該價格不得少於以下三項價格之較高者：(i)每股股份於授出日期(該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ii)每股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票面價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且仍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應之股份總數為60,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8%。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概述如下：

					購股權數目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間授出	期間行使	期間失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授出購股權當日之每股市價	行使購股權當日之每股市價
本集團董事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全部歸屬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一日	0.465港元	60,000,000	-	-	-	60,000,000 (附註2)	0.460港元	-

附註：

1. 本公司已收到每一位新購股權計劃之承授人之代價1.00港元。

2.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20,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退任執行董事周建輝先生。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該等授予周先生的購股權(倘周先生尚未行使)則於其退任日期(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後的三個月期限屆滿時失效且不可行使。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本回顧期間內，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概無進行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或與本集團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之任何業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對優先權作出任何規定，強制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循公開途徑可得之資料，以及就本公司各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一直根據上市規則維持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主板企管守則**」)之原則及條文。本公司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會定期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符合主板企管守則之規定。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交易標準，作為董事進行證券買賣之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六個月一直遵守上述有關董事進行證券買賣之規定交易標準。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董事會確定其職權範圍符合主板企管守則第C.3.3段。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審閱以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呈報過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張惠彬博士，香港太平紳士、蔡大維先生及趙寶樹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蔡大維先生，其具備認可專業會計資格。

透過與本公司管理層緊密合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之中期業績、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董事會及管理層商討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宜。

審核委員會(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並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其未經修改之審閱報告載列於將寄發予股東之中期報告內。中期財務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本報告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uth.com.hk)刊登。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屆時將寄發予股東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勁揚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為陳勁揚先生(主席)、周卓華先生(行政總裁)、朱鳳廉女士及張海梅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為禤振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惠彬博士，香港太平紳士、蔡大維先生及趙寶樹先生。